

东西湖区省级法治文化阵地展播

东西湖区慈惠街法治文化带

近年来，东西湖区慈惠街坚持普法先行、法治主导的理念，不断创新法治宣传载体，突显法治文化主题，营造浓厚的知法、学法、守法、护法的法治文化氛围，为慈惠街乡村休闲旅游、新农村建设提供良好的发展环境。

2017 年，慈惠街依托石榴红优质旅游资源，共投入近 20 万元在全区率先打造了村级法治文化带。整体布局上，凸显八向大队至鸦渡大队旅游沿线休闲广场、村湾干道、公交车站人多面广的优势；宣传手法上，结合自然景观，采用石雕、石刻、法治漫画、名言警句、法治典故、灯箱等形式宣传与群众生产生活息息相关的法律知识。图文并茂的法治文化长廊、古朴的法治文化广场、通俗易懂的法制宣传栏、形象逼真的法治卡通景观带，巧妙地将法治文化宣传与自然景观融为一体，营造了浓厚的法治氛围，让广大游客及村民在休闲中接受法治宣传教育，在潜移默化中提升文化道德素养和法律素质，取得了较好的普法宣传效果。







东西湖区走马岭司法所荣获第三批“省级法治文化建设示范点”称号

司法所是司法行政系统的细胞单位，处在化解社会矛盾纠纷、防控社会风险的第一线，同时也是宣传法治、服务群众最前沿的窗口和平台，在推进基层依法治理进程中起着十分重要的作用。近年来，东西湖区司法局和走马岭街道坚持法治文化引领，希望通过司法所的法治文化阵地的打造，充分发挥法治文化影响人、引导人、教育人、帮助人的积极作用。

2018年10月，经过历时一年的选址、谋划、设计、布局、施工，具有浓厚法治氛围的走马岭司法所终于建设完成，司法所办公用房面积达450平方米，功能齐全，设置有公共法律服务站、调解室中心、律师调解室、社矫中心、宣告室、心理咨询室、宣泄室、普法中心、接待室、档案室、储藏室、会议室和所长办公室，办公桌椅风格统一，设施齐全，所内布置温馨怡人，调解中心有引导当事人依法调解的标语和漫画；普法中心有简单风趣的法治故事；公共法律服务站有法治图书角；走道公共区域展示了司法所的职能、荣誉、服务宗旨和团队风采，更有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建设的讲话相伴左右，整体装修风格稳重大气并具有时代感，法治文化气息浓厚。

走马岭司法所的法治文化建设为来访的群众提供更多更便捷的法律信息和服务，同时作为辖区社区服刑人员的学习园地，通过形式多样的教育模式，深刻教育社区服刑人员，成为辖区居民最喜欢的普法园地。

走马岭司法所是我区基层司法所法治文化阵地建设的一个标杆，通过对办事机关法治文化阵地建设的积极推动，让法治理念深入人心，积极引导群众建立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纠纷靠法的思维，极大提升了群众的法治文化修养和全街的依法治理进程。



走马岭司法所形象墙



普法中心法治小故事



调解室依法调解标语



宣告室依法管理标语



司法所走廊法治标语

东西湖区常青花园第三社区法治文化阵地

2015 年，东西湖区常青花园第三社区以“平安、法治、和谐、宜居”为主题的法治文化阵地建设全面完成。该项目依托现有的小区、广场，通过升级改造形成法治楼道、法治文化广场、民主法治社区三位一体的法治文化阵地。法治楼道由 7 个单元组成，每个单元均安装了法治对联，法治书法、法治楼层牌以及剪纸、水粉画和摄影作品等多种形式的法制宣传画，作品均由居民创作，将楼道变成公众客厅，温馨大气，深受居民喜爱。

法治文化广场由法治文化角、法治亭、法律典故小径、法治长廊和古代法治名人传记小道等组成，内容涵盖十八届四中全会公报摘录、中国法治进程、“12·4”国家宪法日及常用法律知识问答，以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传播法律知识，有效融合社区建筑、景观文化氛围，塑造出新的风景亮点，宣传标牌均为可更换式，保证了法治文化宣传内容的可更新性及延续性。







东西湖区柏泉街法治文化广场

近年来，在东西湖区柏泉街工委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下，柏泉街始终坚持以“法治文化”为突破口，实施法治文化引领战略，创新打造具有柏泉特色的法治文化品牌。

2018 年年初，柏泉街全新升级的法治文化广场建成，为柏泉街法治文化建设增添了一张靓丽的“名片”，法治文化回廊、法治方针凉亭、法治人物小广场等深受广大居民喜爱。周边居民来到法治文化广场休闲健身的同时，能立刻感受到法治文化的熏陶，在不知不觉中普及了法律知识，在潜移默化中强化了法治理念。







